

B01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泰黄金”)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的回复问询函(2021年3月28日),对于问询函中所涉问题,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认真分析和回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你公司金融贸易业务利息收入461,180.01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58.23%,请说明贸易业务如何适用“总额法”或“净额法”进行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上市公司回复:
公司下属子公司银泰盛瑞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银泰盛瑞”)作为银泰黄金的统一销售平台公司,由其按照市场价格从矿山采购其合质金和铅精矿后“再冶炼”后下游客户进行销售。除此以外,银泰盛瑞围绕集团产品和自身实际情况开展了有色金属贸易活动,交易的品种主要有白银、铜、锡、镍、钴等,2020年贸易收入为461,180.01万元。
集团内部的矿产品销售业务合并报表已经抵销处理,银泰盛瑞开展的自营金属贸易活动均为自主的购销活动,公司并未开展代理服务业务,不存在作为代理人以赚取代理服务费和佣金为目的,公司根据所经营的品种能够自主选择供货商和销售客户,除部分长期协议客户外,公司的每笔采购和销售均签订了独立的购销合同,对合同的标的、质量要求、数量、单价、交货地点和时间、付款方式以及违约责任等均有明确约定。商品在购销环节均取得了增值税专用发票,公司采购的商品存于公司合约仓库并由公司统一仓储保管使用,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于公司名下,对于定价采购的商品在定价价格范围内,不议价确定价格后均进行定期保值操作,公司在销售前承担了与所有权相关的所有风险。在产品选择环节公司拥有整套的筛选测试方案,实现的现金金条,能够根据采购确认和本场行情进行价格确定,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总额法进行收入确认。

(一)公司金融贸易业务采用总额法进行收入确认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关于收入确认的总额法与净额法的描述:企业应当根据其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扣除佣金或有权利的其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总额扣除相关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规定的佣金金额比例等确定。
2、银泰黄金是否为合同的主要责任人,应综合考虑以下因素:①公司是否有权利自主选择供应商或供货;②与商品相关的风险和报酬由谁承担和享有,如商品的价格变动风险与产品毁损的风险,产品滞销积压风险等;③公司是否有权自主决定向销售商品的客户;④公司是否承担了与销售及服务有关的主要信用风险等。

3、银泰黄金客户和供应商分析
公司建立了客户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对客户、供应商的资金实力、股东情况、历年交易记录等因素进行较为全面的评估;公司整合了核心管理团队对大客户销售团队的谈判能力、自身资金优势、交易信息不对称(如信息和地区的差异)等有利因素,从源头与自主地选择客户,供应商进行贸易,根据行业惯例,公司采用预收款和应收账款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客户销售合同,需承担与商品有关的全部信用风险。
4、公司在开展贸易业务的有色金属及贵金属业务有合质金、白银、铜、锡、镍、钴、锡等,上述商品具有相对稳定的市场价格,公司主要参考上海黄金交易所和上海有色金属网公布的实物交易价格,并结合自身资金优势等因素与上下游协商定价,公司的定价原则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定价政策基本一致,不存在异常情况,符合行业的特点。
5、待货物交割完成后发生商品毁损的风险,货物交割的凭证,包括包含在购销合同、增值税专用发票、客户和供应商名称,接收货物清单,出库单、物流记录、发票及产权转移单据,评价相关商品所有权是否发生转移,公司不承担货物毁损的风险,拥有对商品的控制权,公司应为合同的主要责任人,公司贸易贸易业务应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

(二)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贸易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识别与所有权转让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银泰黄金的贸易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选取存货销售合同样本,阅读并评价交易条款,判断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④获取应收账款周转率、账龄、坏账准备、出库单、物流记录、发票及产权转移单据,评价相关商品所有权是否发生转移,公司不承担货物毁损的风险,拥有对商品的控制权,公司应为合同的主要责任人,公司贸易贸易业务应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

(三)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对商品贸易业务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你公司2020年度入账利息收入0.61537亿元,其中资本化利息收入3,069万元,费用化利息收入1,683.53万元。请说明勘探资本化与费用化标准,会计处理是否合规,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上市公司回复:
(一)勘探资本化支出的会计政策
勘探开发支出是指在勘探活动中进行详细勘探所发生的支出,以矿权为核算对象。
公司在审查和勘探过程中,如地质、勘探完成后,如果确定该活动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将费用化;如果确定该活动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将其发生的勘探开发支出进行资本化。如果未确定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及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在审查完以后即行资本化。
(二)勘探资本化支出是否计入当期损益:①该勘探开发支出是否取得了储量,但更重要的是是否于当期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②该勘探开发支出是否进一步的勘探活动,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③该勘探开发支出是否前期勘探计划已正常按期。

(二)勘探资本化的具体情况
2020年公司费用化的勘探投入1,683.53万元,主要是子公司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龙矿业”)对花敖包特探铜矿采矿权证范围内的资源量进行进一步开发,未发现新增一勘探增加经济储量,因此予以费用化。
2020年度资本化勘探投入共发生46,369万元,其中内蒙古紫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紫金”)投入5,127万元,具体为:青山铜矿探矿权发生探矿权投入2,901万元,新增矿种127.04万吨,金平均品位2.61g/t,资源量新增319吨;青山探矿权探矿权发生探矿权投入9,417万元,对比2019年圈定的矿种,新增新增矿种1.72万吨,新增新增资源量158万吨;细柳河探矿权发生探矿权投入253.3万元,主要按原勘探计划对新增发现的资源量进一步进行验证和细化,累计已探明资源量346.85万吨,金金属量14.24吨;金龙沟探矿权发生探矿权投入4,117万元,主要用于通过金质矿带“两线施工”的千米钻孔,在地质体揭露到二大矿段1g/t的新矿化,大致位于520~620米孔深位置,标高2890~3060m,矿化体探矿延伸约170米,累计已探明矿种1.98万吨,金金属量70.0吨,吉林板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板子”)发生755万元,主要用于勘探投入,发生在金质矿带,新增新增矿种232万吨,金金属量300公斤;玉龙矿业投入1017万元的探矿权投入,主要是1118勘探探矿权投入支出,目前探矿权已经完成了详细报告的评审备案,上述资本化投入发现了新增的资源量或按计划对资源量进行验证和细化,符合会计准则关于勘探资本化的相关规定。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勘探支出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勘探开发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勘探支出金额的真实性;对勘探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勘探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勘探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勘探支出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勘探支出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4、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5、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6、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7、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8、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9、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0、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1、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2、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二)结论
我们认为,银泰黄金对套期交易的会计处理与公司的会计政策相符且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3、你公司报告期PC STONE SUCDEN矿产品与卖出商品金额为996.80万元,产生的实际净损益为-62.09万元,请说明具体原因,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6.1.12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回复:
2020年公司子公司银泰盛瑞新加坡有限公司通过PC STONE和SUCDEN经纪公司在新加坡交易所和国内交易所之间进行了多笔有色金属套期交易,该交易为金属类与汇率类组合交易,为了保证套利与开仓的利润能够实现,按照建仓时国内外金属类仓位量建立了相应金额的汇率头寸。交易所的期货交易采用的是保证金杠杆制度,2020年度套期交易时累计保证金金额为996.80万元,按照保证金比例计算交易金额为9,063.48万元。由于2020年人民币升值导致汇率波动,公司套期交易产生了约-62.09万元的净损益。因衍生品价格波动和不同币种汇率波动,组合持仓中的其他金属类头寸盈亏在年报中衍生品价格情况中其他损益项下,整个组合交易盈亏应综合考虑。

根据报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衍生品公允价值增值或减值用于风险对冲的决策(如有)价值变动影响,导致公允价值变动亏损或净损益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合计超过人民币一万元时,公司应当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殊通知公告),并于2019年6月30日归母净利润为4,004,765.16万元,公司单次进行衍生汇率衍生品交易并未超过公司操作时设定的止损限额,投资组合汇总的累积盈亏也未达到需要公告披露的标准。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①了解评价与套期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获取并审查套期交易供应服务合同、工程施工单、工程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检查套期交易金额的真实性;对套期投入的大额银行流水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交易流水的发生与相关业务发生是否真实一致;结合应付账款的审计,对主要供应商进行验证;

③通过访谈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检查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④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期间的套期支出记录,选取样本,核对工程结算单及工程验收单,以评价套期支出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期间;
⑤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年度勘探报告,检查公司本年度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⑥针对最近两年公司的年度勘探记录,重新查看勘探记录,以评价勘探支出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⑦分析对比同行业公司关于套期交易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⑧评价管理层对套期交易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